

动2000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选聘生态护林员110.2万名，带动300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扶贫造林（种草）专业合作社（队）达到2.3万个，吸纳160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与生态工程建设。林草生态产业带动1600多万贫困人口脱贫增收。定点帮扶县全部脱贫摘帽。履行定点帮扶主体责任，制定《对广西罗城挂牌督战实施精准帮扶的工作方案》，组成工作组深入罗城一线督战。超额完成2020年中央单位定点扶贫责任书确定的6项任务。2020年11月20日，4个定点县全部脱贫摘帽，5.98万户、22.09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四、推进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

制定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思路框架和三年实施方案，积极推进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推进建成集指挥、展示、会议功能于一体的“一流林草智慧大脑”，开展林草资源云存储等建设，升级完善森林草原火情早期预警等应用系统。

五、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重大战略实施

一是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改革。研究制定《关于“十四五”支持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意见》。协调资金支持雷击火防控应急关键技术、松材线虫病科技攻关等“揭榜挂帅”，加大对国土绿化、森林防火、全面禁食野生动物补偿、松材线虫病防治等支持力度。推进黑龙江国有林区政企分开改革。印发东北虎豹、大熊猫、祁连山、海南热带雨林4项总体规划，助推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梳理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部署的林草改革任务，向中央改革办报送总结评估报告。指导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福建、江西、贵州、海南4省林业部门推进涉林改革，配合国家发改委印发《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改革举措及经验做法推广清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共28项（占清单三分之一）。配合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协调确定以国家发改委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的448个县域130.6万平方公里为监测范围，比原监测范围扩大64%。二是着力推进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加快推进京津冀、黄河流域、长江经济带、长三角、粤港澳、海南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修复，委托第三方评估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林草建设成效，配合制定加快推进洞庭湖、鄱阳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配合国家发改委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区规划纲要》，将森林覆盖率、草原盖度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黄河规划纲要。三是积极推进“一带一路”林草对外开放。配合国家发改委编制一批重点国别“一带一路”合作规划，深化中国与沿线重点国家林业投资合作。推动打击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国际合作。落实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成果，协调推进中非竹子中心援建项目重新选址、完善方案和立项等工作。积极拓展中国与东盟、德国、非洲、中东欧及拉美等国家和地区林业经贸合作，配合有关部门和单位搭建双多边交流合作平台。持续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促进林业对外投资向高质量发展转变。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规划财务司供稿 张媛执笔）

民用航空部门财务会计工作

2020年，民航财务会计工作围绕民航中心工作和行业发展大局，积极做好财务保障和服务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统筹民航财政财务资源，助力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千方百计帮助企业纾困，协调财政部出台免征航空公司应缴民航发展基金政策，并指导中国民用航空局清算中心减免机场清算服务费。联合财政部出台国际定期客运航班不停航和重大运输任务资金支持政策，有效保障疫情防控运输畅通和正常对外交往需要。对疫情期间“客改货”国际航班和改装项目给予补贴，有效保障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为防范疫情带来的衍生风险，促进行业安全运行，对航空公司开展机长操作技能熟练性巩固训练和B737NG数据链改装给予补助。协调出台暂停疫情期间航空企业分支机构预缴增值税政策，积极协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困难航空企业提供低息应急贷款，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压力。积极协调，紧急采购医用口罩，保障民航生产一线员工和院校防疫需求。制定印发《民航局关于帮助局属企业纾困解难应对新冠疫情的意见》，在利润分配、房屋租金减免、降本增效等方面助力局属企业渡过难关。

二、完善民航财税支持政策，支持行业实体经济发展

协调财政部并报请国务院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续征民航发展基金。修订出台新的中小机场补贴办法，进一步加大对三州三区、边疆边境、东北地区、偏远落后地区中小机场的支持力度。聚焦行业发展的弱项短板，落实好民航发展基金各项支持政策，促进民航企业提质增效。继续落实航空公司国际、支线航线维修用进口航材免税政策，配合财政部、海关总署研究新的航材免税政策，扩大免税主体和航材范围，延长免税政策周期，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

三、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大改革发展战略经费需求

印发《关于在民航工作中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对民航系统落实过紧日子作出具体部署。严格落实经费压减要求，坚持有保有压，避免一刀切，压减支出调剂用于保障重大改革和发展项目经费。加大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力度，清理资金2.6亿元用于保障急需项目资金需要。协调落实国际民航组织新增会费预算，提升我国在国际组织中的地位和话语权。聚焦民航安全和“三基”建设，全力保障民航监察员培训学院运行、飞行考试考务等专项资金，促进安全监管能力提升。争取财政资金保障基层人员经费，促进基层队伍持续稳定，增强干事创业信心。落实民航定点